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需要确定第三方服务机构，负责开展西安市“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基本思路研究，编制西安市“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主要通过开展资料收集整理、实地走访调查、召开座谈会议等形式深入了解“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编制需求，最终形成西安市“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

二、服务内容

（一）开展西安市“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基本思路研究。梳理西安市“十四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任务完成情况，总结规划落实效果，查找短板不足和深层次问题，分析国内国际形势和经济社会发展条件，预判“十五五”时期民政事业发展环境，提出基本思路，明确相关发展指标、战略任务和改革举措。

（二）编制西安市“十五五”民政事业发展规划。规划主要内容包括规划背景和发展环境、总体思路和发展指标，明确重点任务、改革举措、重大工程项目和保障措施。

（三）谋划“十五五”民政设施布局。在摸清全市发展现状、发展需求的基础上，结合国家、省相关要求，合理布局养老服务设施、殡葬服务设施、儿童福利设施等民服务设施，明确“十五五”期间建设数量及区域布局。

三、服务要求

1.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陕西省委、省政府、西安市市委、市政府关于民政民生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立足实际，创新形式，分析“十五五”西安市民政事业发展面临的形势任务，提出具有可行性和操作性的政策建议。

2.研究应具备坚实的调研基础，深入基层开展调查，召开座谈会，选取部分区县开展重点调研，听取各级民政部门和相关专家意见。

3.研究报告要观点明确、结构清晰、内容详实，有前瞻性、预判性，所提政策举措要具有可操作性，为政策制定实施提供重要支撑。

4.项目负责人应在相关研究领域具有较高的学术造诣和政治素养，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和指导能力，全过程参与委托课题研究。研究人员要具备较高的政治素质、理论素养、业务素质，在民政民生领域政策研究上具有较强的研究经验和研究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四、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限：服务期限为自合同签订后至一年。

（二）款项结算

1.付款条件说明：合同签订后15日内，采购向成交单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十（50%）作为预付款；

2.付款条件说明：完成服务内容，项目验收合格后15日内，采购人向成交单位支付剩余的百分之五十（50%）的合同价款。

**注：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相关发票。**

五、其他

（一）对服务商的业绩要求

供应商提供2021年01月01日至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类似项目业绩。

（二）进度要求

按照采购人约定的项目完成时间，成交单位必须出具完整、准确，并符合采购人需求的规划报告书。

（三）成果交付要求

成交单位出具的最终规划报告书必须符合采购人需求，如出具的最终规划报告书不符合采购人需求，成交单位必须立即修改完善，直到符合采购人的需求。

（四）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成交单位应负责在项目验收前将项目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资料整理归档，并提交至采购方。

2.对整个项目的验收包括是否实现了采购人在响应文件中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是否与成交单位提出的解决方案完全一致。

3.本项目的最终验收由采购人、成交单位共同进行。

4.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竞争性磋商文件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五）违约责任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照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服务要求和标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